

7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优惠条件及执行办法的相关附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眉县职业教育中心）的（2026年眉县职业教育中心质量提升（第二批）四标段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教师演示台、老师电源、学生桌面电源、书包斗学生高压电源、实验台、水槽柜、上下水系统设计安装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温州杰大教学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104.5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4.34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教师水嘴、学生水嘴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春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4人，营业收入为4117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85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标的名称）实验室电器布线及线管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温州市众安电线电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633.00万元，

资产总额为 121.00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
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
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
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金山传美广告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 年 02 月 05 日

注：

①声明函将可能对外公开，请认真、慎重填写。